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证券代码:600141 公告编号:临2022-050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2,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47,916.80万元,同比增长217.31%—226.08%。
- 除前次业绩预告外,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7,000万元~377,000万元,同比增长228.46%~237.41%。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以下简称“报告期间”)。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2,000万元~372,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47,916.80万元,同比增长217.31%—226.08%。

2. 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67,000万元~377,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55,267.24万元~265,267.24万元,同比增长238.46%~237.41%。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4,083.2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1,732.76万元。

(二)每股收益:1.02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本报告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受以下因素的综合影响:

一是报告期内化工行业景气度持续提升,2021年以来的景气周期,公司草甘膦、磷矿、石黄磷、磷肥等化工及农化产品销售价格有所波动,但总体维持高位,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科学组织生产运营,“电化一体”、“磷硅协同”及“肥化结合”产业优势逐步发挥为有力支撑。

二是报告期内受益于食品加工、碳纤维、集成电路等行业快速发展,公司食品级磷酸盐、二甲氨基胍等精细磷化工产品以及IC级磷酸、硫酸、复配液等电子化学品需求旺盛,盈利能力显著提升,经营效益大幅增加。

三是全资子公司宜昌宜垦蓝天科技有限公司40万吨/年合成氨项目、宜都兴发化工有限公司300万吨/年/低品位硫磺项目及深加工项目于2021年二、三季度陆续建成投产,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应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将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6日

荆发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2-051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作框架协议进展及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合作协议框架协议的补充,旨在为今后的合作确定基本原则和方向指导,各方后续关于具体项目及业务的合作,以各方后续最终谈判结果及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后续是否签订合同、签订时间及合同内容存在不确定性。
- 公司现阶段正在积极推进磷酸铁项目建设及磷酸铁项目合作,截至目前,公司没有磷酸铁及磷酸铁项目,后续建设投产时间尚具有不确定性。

●目前阶段上述合作框架协议及磷酸铁项目投资计划,可能对未来磷酸铁及磷酸铁锂市场供需关系发生变化、产品价格存在下滑风险,进而影响公司投资规划及预期收益。

●本次补充协议以双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不会对2022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后续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合作协议对公司长期发展的影响将视具体业务合作的推进和实际情况而定,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022年7月6日,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钴业”)以及华友钴业控股的兴发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兴发”)在湖北省宜昌市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前期项目合作及《合作框架协议》介绍

2022年1月17日,公司与华友钴业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共同推进磷酸铁锂材料产业化项目合作,按照一阶段、分步实施的原则,在湖北宜昌合作投资建设磷酸、磷化、硫酸、磷酸铁及磷酸铁锂材料的一体化产业,计划建设60万吨/年磷酸铁、50万吨/年磷酸铁锂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披露的《关于与华友钴业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86)。

2021年12月9日,公司与华友钴业签订了《合资合同》,双方共同出资设立宜都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公司”)、合资公司100%,其中公司认缴出资1.63亿元,华友钴业认缴出资1.47亿元,分别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95%和40%。双方均以合资公司为建设主体,在宜昌市合作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披露的《关于与华友钴业签署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告编号:临2021-089)。

2022年4月30日,公司与华友钴业就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进一步签订了《合资合同》(修订版)和《增资扩股协议》。

截至目前,关于磷酸铁项目进展情况如下:华友钴业已根据《合资合同》(修订版)和《增资扩股协议》向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实施主体兴发公司认缴出资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7亿元。兴发公司投资的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目前处于前期项目合作、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关于磷酸铁项目进展情况及:根据《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华友钴业于2022年1月23日注册成立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公司”)作为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的实施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3亿元,由华友钴业全部认缴。目前项目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土地证正在办理中。

二、本次协议签订背景

2022年6月14日,华友钴业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终止收购意向向董监高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91),决定终止收购新能源三元材料产业,终止磷酸铁锂材料关联布局。基于华友钴业战略布局调整及磷酸铁锂产业整合考虑,经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决定在《合作框架协议》的基础上签订《补充协议》。

三、合作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7368873961

(3)法定代表人:陈雪华

(4)成立日期:2002年6月22日

(5)注册资本:121,973.4282万元

(6)注册地址:浙江省桐乡经济开发区二期桐振东路18号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钴业”)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华友钴业磷酸铁项目增资扩股及部分股权转让的议案》,为贯彻国内产业链发展契机,促进动力电池做大做强,同意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华友钴业磷酸铁项目(下称“海正动锂”)追加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本次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拟以股权转让不低于22亿元为基准,计划增资不超过47,727.273万元;老股转让不超过30,227.273万元(折合注册资本,转让总价1.9亿元)。本次交易以公开挂牌形式进行,挂牌底价不低于6.28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正海正动锂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0),已披露于2022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及投资方已于2022年4月30日向台州市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交所”)提交《海正动锂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的挂牌申请,委托台交所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海正动锂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2022年7月5日,公司收到台交所发出的《成交结果通知书》(项目编号:台交所拍20221号)和《股权转让通知书》(项目编号:台交所拍20221号),确定由浙江德福成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福成”)和“德福中”受让海正动锂项目,转让价格为1.9亿元人民币,认购海正动锂新增47,727.273万元注册资本,增资总价为32.2亿元人民币,并与公司及投资方共同完成《浙江正海正动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下称“浙江正海正动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

一、挂牌方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无锡德福成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1MA81WJ19X3

(三)注册地址/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凤鸣路26号新汇创广场3楼301室

(四)执行事务合伙人:姜永亮;董毅

(五)成立日期:2022年01月20日

(六)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财务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及控制:无锡德福成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德福成德是一家于中国注册的有限合伙企业,目前尚未开展业务无财务数据,其实际控制人姜永亮和董毅(北京)有限公司(下称“德福”)持有其100%股权,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22-82号

证券简称:海正定转 证券代码:118113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正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及部分股权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正药业”)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正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的议案》,为贯彻国内产业链发展契机,促进动力电池做大做强,同意对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正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下称“海正动保”)追加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本次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拟以股权转让不低于22亿元为基准,计划增资不超过47,727.273万元;老股转让不超过30,227.273万元(折合注册资本,转让总价1.9亿元)。本次交易以公开挂牌形式进行,挂牌底价不低于6.28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正海正动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0),已披露于2022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及投资方已于2022年4月30日向台州市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交所”)提交《海正动保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的挂牌申请,委托台交所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海正动保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2022年7月5日,公司收到台交所发出的《成交结果通知书》(项目编号:台交所拍20221号)和《股权转让通知书》(项目编号:台交所拍20221号),确定由浙江德福成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福成”)和“德福中”受让海正动保项目,转让价格为1.9亿元人民币,认购海正动保新增47,727.273万元注册资本,增资总价为32.2亿元人民币,并与公司及投资方共同完成《浙江正海正动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下称“浙江正海正动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

一、挂牌方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无锡德福成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1MA81WJ19X3

(三)注册地址/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凤鸣路26号新汇创广场3楼301室

(四)执行事务合伙人:姜永亮;董毅

(五)成立日期:2022年01月20日

(六)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财务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及控制:无锡德福成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德福成德是一家于中国注册的有限合伙企业,目前尚未开展业务无财务数据,其实际控制人姜永亮和董毅(北京)有限公司(下称“德福”)持有其100%股权,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

二、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乙方与兴发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增资完成后,兴发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双方在兴发公司的认缴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5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乙方认缴出资人民币1.4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9%。兴发公司已于2022年6月6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兴发公司实施的磷酸铁项目建设地点于湖北省宜昌市枝城镇磷矿绿色生态产业园内,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评、环评、安评工作,并已获得项目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于2022年4月30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在宜昌市宜昌市投资建设3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以下简称“磷酸铁项目”)。</